

##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2 年 3 月 24 日在长沙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2 年 3 月 13 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所有监事。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春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三、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年报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的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

评价报告》。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五、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六、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2 年度财务预算安排的报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八、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损失的议案》。

十一、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 2012 年度债务融资额度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中南锑钨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本次监事会认真审议，同意公司为中南锑钨向银行贷款提供 4,000 万元的担保，担保自 2012 年 3 月 25 日至 2013 年 3 月 24 日，期限一年。

十四、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12 年 4 月 17 日届满。本次监事会提名胡春

鸣、雷廷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职工代表监事将直接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本次监事会对监事候选人按名单进行了逐个审议，每位候选人均获得全部 3 票同意。本次决议通过的候选人名单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

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不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不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 （一）胡春鸣先生简历

#### 1. 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个人情况

胡春鸣，男，1964 年出生，硕士，助理工程师，历任湖南省水电工程设计总院项目负责人、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市长秘书、湖南省人民政府经济贸易委员会副处长、中共湖南省委企业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工会主席、办公室主任、国有企业监事会技术中心主任、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有企业监事会工作处处长。现任湖南金鑫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总法律顾问，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湖南黄金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2. 胡春鸣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湖南金鑫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总法律顾问，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不存在关联关系。

3. 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4. 其本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5. 其本人不属于国家公务员。

### （二）雷廷女士简历

#### 1. 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个人情况

雷廷，女，1972 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曾任湖南潇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主任，2002 年 1 月任省政府派驻监事会监事，2008 年 10 月至今任省政府外派监事会四办副处长。

2. 雷廷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不存在关联关系。

3. 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4. 其本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5. 其本人不属于国家公务员。